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概况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新疆宇华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30,000 万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拟对全资子公司新疆锦域纺织有限公司提供 10,000 万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拟对全资子公司阿克苏新发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3,000 万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审议程序

2022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担保事项。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单位的基本情况

（1）新疆宇华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公司住所为：新疆昌吉州呼图壁县工业园区轻纺产业园河西南区润和南路 2 号，注册资本为 5471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魏学柱。经营范围为：棉纺纱加工；棉织造加工；针织品、纺织品及原料批发、销售；棉花收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新疆锦域纺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公司住所为：新疆阿拉尔市一号工业园区青松路以西、胜利大道以北，注册资本 65,000 万元，法

定代表人：魏学柱。经营范围为：棉纺织品的生产加工及销售，棉花收购，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阿克苏新发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8年12月30日。公司住所为：新疆阿克苏地区阿瓦提县工业集中区，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魏学柱。经营范围包含：棉花收购、销售，棉副产品销售，棉花种植，棉纱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且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实际情况以最终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能够满足上述子公司经营业务的融资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担保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并同意公司对上述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新疆宇华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新疆锦域纺织有限公司、阿克苏新发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保证被担保对象的正常的经营融资需求，提高其融资能力。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上述担保行为相关会议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疆宇华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新疆锦域纺织有限公司、阿克苏新发棉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对外提供担保后，公司已批准对外担保总额度为142,000万元，占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额的33.02%，占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额的13.44%。公司最近连续12个月内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89,500万元，占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额的 20.81%，占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额的 8.47%。

截至目前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金额为 127,594 万元，占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额的 29.67%，占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额的 12.07%。

七、备查文件

- 1、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2 月 7 日